

## 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獎章獎金 來源 民生報 日期 791123 版面 二版

有功教練報獎 只聞樓梯響  
避免不公平 還得加把勁

記者 江彥文／特稿

●行政院昨天在未表示「異議」下，讓教育部國光獎章（金）修正辦法「輕騎過關」，但對是否追溯至亞運前實施，卻持保留態度，使亞運有功教練翹首以盼的教練獎勵仍懸宕未決。

教育部此次修正國光獎章頒發要點，增列有功教練給獎規定，普獲全國各類運動的各級教練歡迎；新辦法若能追溯至亞運前實施，受惠者不只是選手獎助金的提高，教練獎勵「從無到有」，意義更為重大。

不過，在「法不溯既往」原則下，要求行政院以行政裁量方式，將此一辦法追溯至亞運前實施，對運動選手的特意照顧，恐難獲得一般民眾認同，況且，中華代

表團本屆亞運表現，並不令多數民眾滿意。

另外一層令行政院不敢貿然追溯至亞運前實施的理由是，國光獎章新辦法中，對有功教練的認定過於模糊，由選手認定，或由單項協會認定，均引發許多困擾；據了解，亞運有功教練給獎還在「只聞樓梯響」的階段，各協會已遭逢教練爭功、擺不平的困擾，這也是影響行政院決定的另一個不利因素。

教練獎從無到有，基本上已獲得共識，但如何將第1步跨得順利，獎及於所當獎，避免分配不均造成體壇紛爭，教育部、體總應加一把勁，早日與各單項運動協會、各級教練溝通，訂定公平、明確辦法，以此向行政院爭取時，才能理直氣壯。

18位亞運得牌選手  
申請國光獎章獲准

記者 江彥文／報導

●體總昨天續通過男女射箭、田徑及跳水等3項亞運18位選手申請國光獎章案，王惠珍以2面亞運銀牌，獲頒2項3等1級國光獎章，獎金40萬元，成績最佳。

昨天通過之亞運得牌選手是：

(一)田徑：

王惠珍，100m、200m2面銀牌，2塊3等1級獎章，獎金40萬元。

馬君萍，女子7項銅牌，3等2級獎章，獎金15萬元。

古金水，男子10項銅牌，3等2級獎章，獎金15萬元。  
廖學松，男子跳高銅牌，

3等2級獎章，獎金15萬元。  
賴正金，男子跳遠銅牌，

3等2級獎章，獎金15萬元。  
賴正金、謝宗澤、鄭新福、

林金雄、蔡益成等5人，男子400m接力銅牌，各獲3等1級獎章，合得獎金40萬元。

(二)射箭：

劉碧瑜、秦秋月、賴芳美等獲女子團體銀牌，頒給3等1級國光獎章，合得獎金40萬元。

涂志成、邱炳坤、曾震仁，男子團體銅牌，獲3等2級國光獎章，合得獎金30萬元。

(三)跳水：李淵明，男子3公尺跳板銅牌，獲3等2級獎章，獎金15萬元。

